

午夜咖啡书系

书系主编 / 蒋振东

中国出版社

冬舞夜未央

南楠 / 著



J267-51
1012

午夜咖啡书系

书系主编/蒋振东

中国社会出版社

84452

冬舞夜未央

南楠/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冬舞夜未央/南楠著. - 北京: 中国社会出版社,
2000.11

(午夜咖啡书系/蒋振东主编)

ISBN 7-80146-476-1

I. 冬… II. 南… III. 散文-作品集-中国-当代
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0) 第 55538 号

丛 书 名: 午夜咖啡书系

书 名: 冬舞夜未央

主 编: 蒋振东

著 者: 南 楠

责任编辑: 林晓靖

出版发行: 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: 100032

通联方法: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

电话: 66051698 电传: 66051713

经 销: 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 厂: 军事科学院印刷厂

开 本: 850×1168 毫米 1/32 7.75

字 数: 120 千字

版 次: 2000 年 11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-8000 册

书 号: ISBN 7-80146-476-1/1·26

定 价: 12.00 元

(凡中国社会版图书有缺漏页、残破等质量问题, 本社负责调换)

自 序

我曾经读到过一篇文章，内容讲述的是：小镇上一位美丽的哑女爱上了一位来写生的画家。临别之时，哑女问画家，“一帆风顺”四个字能不能组成一个字。画家笑说：“傻丫头，它们怎么能组成一个字呢？”画家回城之后，渐渐淡忘了小镇上的女孩儿。若干年后，画家再次听到的，是一批又一批写生学生传来的故事：一个哑巴女孩为保护自己的清白，在自卫的时候，猎枪走火。人们在她的尸体旁边发现了几页画纸，上面全是大大的一个“爱”字，再仔细看，却是由“一帆风顺”四个字组成的。文章始终只有我一个读者，因为它最终没有发表出来。这是一封寄自监狱的信，作者是一位正在服刑的犯人。他的同囚狱友就是曾经试图侮辱哑女的人。两个囚犯的忏悔之情因为那封长信，久久印在我的心里，但更让我难忘的还是那个散落满地的“爱”字。

关于爱和宽恕的主题，一直是我作文之时不敢忽略的。成长是生命的惟一证据。而每一步的成长都定格在有爱的红尘里。这里的爱，是儿女对长辈的牵挂；这一份爱，是人与人之间的关怀；这里的爱，是男女之间的理解与宽容；这一份爱，是对生命的第三类思索。

记录下生命的每一步足迹，用另一种眼光看待平淡如水的的生活，在某个宁静的片刻猛然顿悟：我就这样走过了青春，还好，青春未蹉跎！千百滋味涌上心头的时候，我想我还是快乐着的，因为青春之所以幸福，在于它有前途。

我有很多个漂亮的本子，起初我用它们记歌词，后来它们就寄满了青春的心事。对我而言，写作是一项先娱己再娱人的业余爱好。记录生活，相信生活，所能得到的教益，比任何一本书都好。

因为工作的缘故，我常常到外地出差。结识了很多年青朋友，我们总是在某个酒吧或是茶社里一起聊天，谈一些与生活，确切地说，是与爱有关的话题。那些丝丝缕缕的故事，仿佛润物细无声的春雨，它们沉着在我的心底，然后慢慢地生根发芽。收获的季节，我的心树上就结满了果子，那是你的、我的还有他她的故事。将它们一个一个地串起来，便结成了我们的生活。

我无法确定您是以怎样的期望翻阅这本书的，但至少我可以确定，您有一颗年轻的心。和我一样，对这个世界满怀热忱，并且无时无刻不在心中装满了热爱。

做个生活的倾听者，是一件比较愉快的事情。如果你愿意，那么，你便是了。



南楠

原名陈延萍，1971年3月生于西安。

◆1990年开始发表作品，先后在《女友》、《知音》、《文友》、《女性大世界》、《人生与伴侣》、《西安晚报》等报刊发表作品，共计60余万字。

◆现在一家杂志社从事编辑工作。

午夜咖啡书系

《幸福旁边》 夏景/著

《梦里伊人》 张兰允/著

《冬舞夜未央》 南楠/著

《有时也跳舞》 西岭雪/著

《华丽之缘》 楚江雨/著

2004/08

责任编辑→林晓靖

封面设计→明度工作室 张 朋

目 录

- 美丽的陷阱→→1
穿越雨季→→4
梦里行船→→7
风雨同舟→→10
邻居家的女人→→13
祝我生日快乐→→16
打开幸福之门→→19
把你和春天装在口袋里→→23
一颗眼泪→→26
等待花开→→30
旧事重提→→32
出租一次爱情→→37
蜜语甜言→→40
送你一盏灯→→44
在那遥远的地方→→46
美丽是一面旗帜→→53
花香四溢的季节→→56
打拼时代→→59
做一回蓝领→→63
雪域童话→→65

拉姆飘落在人间→→71
青丝→→77
爱情密码→→82
走过太阳街→→88
梧桐花的坠落声可是你对我的喝彩→→93
旧爱最美→→98
你的心是玻璃做的吗→→100
影子情人→→101
丝路有花也有雨→→102
现代美女子宣言→→104
以吻作别→→111
冬舞夜未央→→116
鸢尾花环→→122
我的蓝领生涯→→127
听夜→→131
怀念春天→→134
遗爱→→136
万水千山→→138
窗前，那一束风铃→→140
设计银婚→→144
萍水相逢→→148
一湾湖水→→150
家长会情结→→151
贺→→154
玫瑰花茶→→156
不管春天有多长→→160
美人鱼的眼泪→→166

- 回首→→172
祈祷→→176
拒绝死亡→→180
祝福→→182
谢谢你曾送我一程→→184
忧伤→→186
最后一个落雪的冬季→→188
花事→→190
最好的礼物→→192
音乐少年→→194
雪儿，你的王子可曾骑马而来→→200
瑟瑟秋雨恋江南→→208
嫁给一个穷小子→→217
爱情也懂寂寞如海→→225
玻璃水仙→→234
不争之爱→→238

美丽的陷阱

美丽是雨季里的一把伞，美丽是冬雪中的一剪梅，美丽是圆了又缺的月亮，美丽是又甜又涩的初恋心情。

美丽诱惑人们的眼睛，少年在爱的边缘走走停停。

有人说爱情是最动人的，这种绝对的美誉之辞使年轻人跃跃欲试。每个清晨与黄昏，怀春的少女斜依窗前，晓风撩拨着白色的纱帘与乌发，而那梦中的王子为何迟迟不肯露面。不同的日子走着相同的人流，少女的牵挂总在相同的地方。就有莽撞少年拉起她的手，又小又柔软，走在大街上还怕别人看见。

于是，走过森林走过河流，来到一片鲜花盛开的地方。这里没有喧嚣的车鸣，没有监视的眼睛，满世界里都是童话中的天堂。年轻人被明朗的天空与翠鸟的轻唱蛊惑着沉睡而去。不知过了多久，醒来时天堂不见了，只发现自己在真真切切的人间与千头万绪的尘世中。你流泪了，你终于明白了，那最初的恋情只是一个梦而已。

初恋总是扮作天使的模样站在你成长的路上，你被她美丽的容颜牵引着走到她的身边，然后细细地审

视起来。其实你并没有看清楚什么，就在围着她绕行时跌落在她身后的陷阱里。你掉了进去，眼睛看不到周围一切，你觉得身边的一切挺美好的，但是你知到你已经上当受骗。生命中仅有爱情是不够的，这是你在这个陷阱中呆了些日子总结出来的。

其实，许多人都是心甘情愿地扮成人彘者，想知道陷阱里有什么，想体验一种从未有过的情感。这种感觉使人格外兴奋却又稍纵即逝。认识而把握了这种情绪是一种睿智，而要沉迷于其中显然就是个傻瓜了。这一点上男人似乎比女人明智得多。女人一旦踏入爱河就像中了邪一般，那份热爱与痴情绝对地势不可当。无论在此之前满怀渴望或是漠不关心的女人，在爱的面前都变成了巨人，什么来自社会、家庭、工作、地域等等各方面的困难与差异，在恋爱中的女人眼里微尘一般，视而不见，她们为了爱可以舍身，为了爱可以抛弃一切，并且在爱的圈套中满心欢喜洋洋自得。

男人就不一样了。无论年少或年长的，对于女人他们都心存一份爱意，这时爱是永恒的主题。但爱的冲动过后，男人的大脑就会被理智控制。他认识到人生的路很漫长，爱人只是旅途中美丽的花或者是一个点缀一个伴侣。他高兴她的存在，但他不认为她是他生活的全部，尤其是当女人抱怨男人对家不够关心的时候，男人就觉得女人格外不知足。

世界由男人和女人组成，男人是女人的全部而女人只是男人的一根肋骨，所以世间总会有许多的痴情女和负心汉，而实际上在伊甸园里的时候，男

人就洞察了女人的幼稚并不断引女人上钩。

然后就有了爱情故事。

头一次爱情故事总是发生在生命中最绚丽的青春年华中。人们为它的真诚和美丽而留下感动的泪水。生命忽然间停滞了，时间变为永恒，世界灿烂无比，这一刻大家都是真心的。所以浪漫的女人总是把最好的回忆存在筛选过的记忆里，然后随着年龄的增长越来越没有头脑，而把每一次恋情都当初恋一般珍惜倍至。而男人多数都不会两次掉进同一个陷阱里。男人现实得格外懂得抛弃，初恋的美丽常会被他埋在心箱的最底层，孤单时拿出来翻翻，更多的时候男人会奋力地从跌倒的地方爬起来头也不回地转身就走，因为他知道，那只是个陷阱，会束缚它前进的脚步。

事情就是这个样子：女人总是被初恋打倒永远也起不来；男人总是抛弃一切，偶尔向过去打个招呼问声好。初恋是陷阱，埋葬了女人；初恋是美丽的，使男人懂得回忆。

穿越雨季

生命中总有一些日子，心情被雨淋得湿湿的，然后就呆在自己的小屋里。没有风，没有雨，没有闲言和碎语，没有别人审视的目光，清清淡淡，过自己想过的生活。

十来岁的时候就以为看透了人生，一副将月亮背后有什么都看得一清二楚的样儿。父母总是为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大吵大闹，起初便自己锁自己在房中，将音乐开得震天响，然后再震天响地哭一场；激战升级的时候，索性房门一摔，逃离家园，在马路上游来荡去。摸摸扁扁的裤兜不知所措。这样的情况发生得多了，心里就觉得脆弱不堪，有一次竟泪水涟涟地跑到药店，想干脆了断。小孩子总是把家看得格外重要，父母的矛盾无疑在幼小的心灵上是如何也擦不掉的阴影。只是每次赌气的举措都无法成行，于是更觉得满世界都是雨了。

年长些时，就把自己扮成童话中的公主，想像一位白马王子降临在身边或者每天从门前经过，然后就终日守候着，期盼一次炫目的相遇或者是他稍不经意的顾盼。真正牵到了王子的手，便宝藏一般护着、藏着、爱恋着，十分投入地去爱又被十分真

切的爱，这时候的感觉便是一个真正的富翁。走累了就着台阶席地而坐，没钱吃大餐就两毛三毛凑着吃面条，舍不得去卡拉 OK 倒是成了书店的常客，苦中作乐自有一番浪漫情怀，季节滑过春夏秋冬，却好像每天都是阳光明媚、星光灿烂，即使碰得到细雨绵绵、大雪纷飞都在心中泛着万千温柔。童话被时间的手指一页页翻到最后，满怀希望地品味结果不是中国式的大团圆而是莎士比亚式的悲剧。哭天天不应，哭地地不灵，便觉得自己比窦娥还冤，然后便认定这世界没有爱，便认定太阳只是给你它的背影。三天三夜彻底难眠，面黄如蜡，心碎如纸，唱一曲“就让雨把我的头发淋湿，就让风将我的泪吹干”，管他谁在乎不在乎自己，反正已经自己把自己撂倒，而且也不想爬起来。

那么，再来一次彻彻底底的改头换面，全身心的投入工作，不求作什么女强人、铁腕人物之类，只愿自己对得起自己。干活多少凭良心，也不是怎么着，只觉得一大堆事等着，心里堵得慌，就熬个通宵把三天的事一天做，结果竟落了假积极的臭名。你只是爱笑爱闹，跟谁都直来直去，别人得罪了你你就当没那回事，却常常发现你在不觉中得罪了别人。于是，冷眼、恶语、小鞋都挨着来。你很悲哀地走进雨里，凭硕大如豆的雨点打湿面庞和衣衫，打在身上和心上。你此刻才发觉忘记带伞是一种错误，在雨季里不打伞是容易受伤的。

心情有病的时候出门看看山，或者逛逛街、购物和朋友聊天，当这一切都仍医治不愈的时候就听郑智

化孩子般的声音从街角传来：他说风雨中这点痛算什么，擦干泪至少我们还有梦……很多人随声和着，这首歌早已深入人心，而又有几个人如此潇洒地面对风雨和伤痛呢？人最可怕的是没有梦，这就跟一个旅人不想知道山那边是什么、一个舞者不晓得下一个该是什么动作一样可怕，真要这样倒不如幻化成一条鱼，终日在大街和人群中穿梭省事。

于是就将泪水，以及遭逢雨季中的那些泥泞一点点地挖出来，拿到太阳底下晾干，然后把它们叠好珍存起来，每每翻起便别是一番滋味在心头。如今，每当微风袭过，窗前的风铃便叮当作响，一些尘封的往事喧闹了一阵又沉淀下来。想此刻无论静坐或是踏出这间小屋，心上以及手中紧握着一把伞。

当以一种平静的心境面对风雨的时候，试问自己是否已经穿越了雨季！

梦里行船

在红色的夏利与黄色的中巴之中穿行，小孙的车很容易让人想起海，蓝蓝的，在阳光下闪动着熠熠波痕似的华彩。

小孙说我们有缘。那倒不假，跟事先约好了似的，一天中我竟两次踏进了他的拉达。第一次是在火车站，我刚刚送走北京的挚友，想着下一次相见遥遥无期，一路上默默无语，甚至不曾注意司机师傅问话。再次打车，眼前是盈盈的蓝，的哥边开边说：“你又坐到我的车上了。”于是，我们一天之间成了熟悉的朋友。

小孙开出租车已经一年多了，这种资历在众多大师傅面前顶多是个小字辈。“青春年少不要紧，天生我材必有用。”小孙不是拿这句话安慰自己，也不愿闲来无事嘴上净是些饱胀的话，他的口头禅特朴素：“人总要干点啥！”

女人爱时装，男人爱名车。小孙高中毕业后，按他的话说“英雄不得志”，成了大学校园外的徘徊者。呆在家里总不是办法，与车为伍总比浪迹白眼人丛好一些。没多久，他到了一家汽车修理厂上班，车是天天见，但大多都是残障有加，小孙的名车梦被一